证券代码：301291　　证券简称：明阳电气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7

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总体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